

一 绪论

前 言

本书内容，将以基督教之神学为依据，以论述中国古代固有的儒家思想。目的是希望基督教信仰能与儒家思想互相融会而又以基督之道一以贯之，以建立神学化儒学。

我们最高的理想，不独希望能建立神学化儒学，并且能建立神学化国学。易言之，便是希望基督教信仰能与整体中国文化相互融会而又以基督之道一以贯之。建立神学化儒学，只是其中一部分的尝试而已。就笔者个人的看法，这是使基督教信仰能在中国文化中‘往下扎根,向上结果’(赛三十七³¹)的主要方法，也是要向华人传扬基督的主要途径。至于为什么要从儒学入手，则无可

否认儒学是中国文化的主流，而秦汉以前的儒家思想，更可说是中国固有文化的根源，要使基督教信仰与中国文化相互融会而又以基督之道一以贯之，则对于中国古代固有的儒家思想，便非要特别加以重视不可。

我们这一构想，可能不会有很多人予以认同以至有所共识。因为就笔者个人见闻所及，抱有与我们相同构想的人，可能少而又少。基督教以外的学者，对于基督教之信仰似乎较少留意。即使留意，也不会希望基督教可以与中国文化相互融会，更绝不会主张要以基督之道一以贯之。至于基督教内的学者，却又注意翻译的人多；从事创作的人少。介绍西方神学的人多；创建中华神学的人少。因此我们提出要使基督教信仰与中国文化相互融会而又以基督之道一以贯之，以创建神学化国学的构想，未必会有许多人予以认同以至有所共鸣，便毫不为奇了。

不同的态度与立场

以中国文化与基督教相提并论，并且加以研究的人，并非没有。只是他们所持守的态度和立场，却与我们的构想有相当距离，甚至背道而驰。约略归纳起来，便有下列几类：

最常见的，是以基督教为西方文化，或认为是西方文化之一部分。因此信基督教便是信‘洋教’，因为基督教所信的上帝，是‘西方人的上帝’，所以凡是相信‘洋教’的基督徒，便一定主张‘西风压倒东风’，崇洋媚外，与中国固有的文化背道而驰，格格不入。他们甚至认为‘多了一位基督徒，便少了一位中国人’，对于基督教，所

抱持的完全是抗拒以至敌视的态度。

另外有些人，则认为世上一切宗教，莫不劝人为善。虽然在小节上互有不同，在辞语上又各有差异，但在实质上，则大都殊途同归。而基督教与儒家思想，其实是大同小异，彼此相同的。孔子言仁爱，耶稣言博爱，两者都主张‘爱人’。孔子言忠恕，耶稣言饶恕，彼此都主张恕道。这便是两者大同小异，殊途同归之例证。所以孔子是伟大的圣人，耶稣也是伟大的圣人。一为东方的圣人，一为西方的圣人，正如宋儒陆象山说：‘东海有圣人出，此心同也，此理同也。西海有圣人出，此心同也，此理同也。’因此耶稣与孔子，在人类历史中的贡献，是完全相等相同的。抱持这类观念的人，对于基督教信仰，所持守的是无可无不可的态度。与对基督教抱持强烈抗拒与敌视态度的人，有相当差距。

更有一类最常见的现象，是以客观的立场，比较的态度，将基督教与儒家思想，相提并论，互相比较。或认为两者均为文化，或认为两者均为哲理，又或认为两者均为宗教。基督教代表的是西方；而儒家思想所代表的是东方，于是将两者作冷静的分析，比较的研究，论其长短，评其优劣。最后是主张取其所长，去其所短，存其所优，弃其所劣。对中国文化如此；对基督教信仰亦莫不如此。是之谓文化、哲理或宗教之比较研究。抱持这一态度的人，以高级知识分子所占的数目最多。

以上所说，虽未必能完全概括一切对基督教与儒家思想所持守的态度，但大略言之，则较为普遍的主张，均已涵盖其中了。对于以上各类态度与立场，我们都并不同意。而本书对于基督教与中国文化之论述，亦将与上面所列举的任何一类态度与立场，都大异其趣。

基督教的特质

依据基督教的圣经所载，基督教所信的上帝，是万国万民之主，也是天下万人之父。无所谓东方与西方，中国或外国。我们相信上帝是有三大属性的。一是超越性；二是贯注性；三是内蕴性。使徒保罗认为上帝乃“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弗四 6）‘超乎众人之上’便是超越；‘贯乎众人之中’便是“贯注”；‘住在众人之内’便是内蕴。就其为超越之上帝言，上帝乃超越于一切文化与民族之上，是具有普世性的；就其为贯注性之上帝言，上帝又可以贯注于任何文化与民族之中，是具有特殊性的；就其为内蕴性之上帝言，上帝又可以进入任何人的心内，是具有一体性的。因此认为上帝只是“西方人的上帝”，而信上帝的人所信的便是‘洋教’的想法，是只看见基督教贯注于西方文化之现象，完全忽略了上帝之超越性与内蕴性，所以我们便绝不同意。

其次说耶稣基督与孔子相同相等，则就基督教的信仰看，又非常错误。而以耶稣为西方圣人，则更与历史的事实相违背，因为耶稣并不生于西方。诚然，孔子是相当伟大的人物，耶稣也是非常伟大的人物。可是耶稣不只是伟大的人物，而且是“道成肉身”的圣子，是三位一体中的圣子上帝。耶稣当年曾向他的门徒发问究竟人说他是谁，门徒答说：“有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耶利米，或是先知里的一位。”（太十六 14）最后耶稣便问门徒说他是谁？西门彼得随即回答说：“你是基督，永生上帝的儿子。”（太十六 16）这一信仰非常重要。离开了这一信仰，耶稣基督便不复是圣子上帝，

而基督教即不复存在了。所以若说孔子的思想有不少与基督教相似相近是可以的，但若说两者完全相同相等，便不是我们所能同意的了。

至于以基督教为哲理与文化，并以之与儒家思想作比较研究，或以儒家思想为宗教，又以之与基督教作比较研究，我们也认为并不合适。因为就本体言，基督教并非哲理与文化，而儒家思想又并非宗教。因此以两者排列于相同的地位而加以比较研究，乃未见其可。至若将两者相提并论，较其长短，评其优劣，然后根据作者之意，舍短取长，弃劣存优，则长短优劣之标准，若依作者之意以作厘订，可见其人之智慧已高出于圣子上帝之上，而他本人便成了上帝以上的上帝了。所以此种研究虽然似乎非常冷静客观，但站在基督教以耶稣基督为神的立场，则是否合理，却的确大成问题。

本书所特守的态度

本书是一本以基督教与儒家思想相提并论的书，但我们所使用的方法与所持守的态度，却与上文所列举的完全不同。我们所站的，是使基督教信仰与儒家思想互相融会而又以基督之道一以贯之的立场。这原是中华基督教融贯神学的主要原则。而本书所依据的，便是此一原则。所以本书乃特别命名为《融贯神学与儒家思想》。

能使基督教信仰与儒家思想互相融会是很重要的，但以基督之道一以贯之却更为重要。因为我们的构想，是要根据圣经所载耶稣基督自己所说的话，以进行我们的研讨。耶稣基督说：“你们要

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约十五 4)又说:“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约十五 5)这便是人与基督不独要相互融会,而且更要以基督之道一以贯之的主要根据。我们若能使基督教信仰与儒家思想相互融会而又以基督之道一以贯之,便是使儒家思想能进入基督的生命之中;而基督的生命,又能进入儒家思想之内。如此一来,始是相互融会而又以基督之道一以贯之。

基督之道是太初之道,又是永恒之道。是神道,又是天道,不单是人道。神道与天道可以贯注于人道中,加以修正,使之成全,甚至可以彼此融会而联成一体。但人不是神,人也不是天,人道决不能与神道相同相等,而人道更不能代替天道。因此以人为天或以人代天,是完全错误的。所以融贯之“贯”,并不是两者相等的横“贯”之“贯”;而是从上而下的纵贯之贯。站在基督教信仰立场,此点最是要紧。因为人在神之下,所以顺服神是对的;但若说人与神相同相等,因此可以与神相互比较,则我们便绝对不能同意了。

非常重要之点

然而有一点非常重要,是即为基督教绝对不等于西方文化,西方文化也绝对不能代表基督教。而基督教所信的上帝,又绝对不只是西方人的上帝。圣父上帝是普世人类的父亲;圣子上帝又是普世人类的救主。所以顺服基督,信仰上帝,只是人听神的话而绝不是东方人听西方人的话;更不是中国人听外国人的话。中国人的话,外国人的话,东方的文化,西方的文化,在上帝之前,在基督

之下，完全平等。可以互较长短，互评优劣，更可以彼此取长舍短，去劣存优。两者乃完全站在平等互惠的地位，绝不存在西风压倒东风，或东风压倒西风的问题。基督教是普世的宗教，西方文化绝对不能代表基督教。所以不论亲外排外，仇外媚外一类纷争不已的问题，与我们的论述与研讨，便完全沾不上边，风马牛不相及。

本书是一本以基督教信仰为主导以研究儒学思想的书。至于我们所采用的立场和态度，是否能使别人了解以至认同，那便见仁见智，只能由读者自己决定，绝非我们所能相强的了。

对儒家 思想的态度

儒家思想乃中国固有文化之根源，亦为中国历代之政统与道统所从出，此乃不争之论。依据笔者个人的看法，则儒家思想与基督教信仰，两者并不相反。若是相反，则两者只能任择其一，不能并存。如此则若是信仰基督教，便必须把儒家思想弃如敝屣，易言之，便是要把中国文化的根源完全弃而不顾。这显然不是普爱世人的上帝所有之愿望。所以这一想法，不应为基督教所赞同。

然而儒家思想与基督教信仰，又并不相同相等。因为若是相同相等，则我们便只须提倡恢复与复兴固有的儒家思想，便一切问题，都可以迎刃而解，更何必传扬福音，勤勉人归信基督呢？可见这一想法，基督教亦不会赞同。就基督教的立场说，儒学思想是人的学说，基督教的信息则是神的意旨。若认为神与人可以相同相等，则神便根本不存在，我们也不必宣扬基督教了。

然而儒家思想虽然不与基督教相同相等，但却又相似相类。

既然不相同相等，所以无从相互比较；但又因为相似相类，所以基督教之对于儒家思想，又可以加以修正、补足与成全。基督教之对儒家思想，正如对许多思想一般，并不加以废掉，却加以成全。耶稣基督曾经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太五 17）所以我们认为基督教之对儒家思想以至中国文化，也是绝对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

二 儒家思想的根源

儒家有神论的思想产生于孔孟之前

论中国固有的儒家思想，当然以孔子为最主要的键人物，那是任何人都会绝对同意的。可是‘述而不作’的孔子，却不是儒家思想的创始人。孔子的思想，乃由《诗》、《书》、《易》、《礼》、《乐》、《春秋》等六经而来。而六经除《春秋》未能完全决定外，全都不是孔子本人所创作的，他只是加以整理而已。此等典籍究由何人所作，又在何时所作，虽然不易有定论，但根据《史记》所载，谓‘古者诗三千余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于礼乐’，乃删定为‘三百五篇’。又孔子曾云‘吾自卫反鲁，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论语·子罕》）他又曾说‘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殷礼吾能言之，

宋不足征也。文献不足故也。足,则吾能征之矣。’(《论语·八佾》)又说:‘加我数年,五十而学易,可以无大过矣。’(《论语·述而》)以上的记载,都是许多人所熟知的。

根据这些记载,可见《诗》、《书》、《易》、《礼》、《乐》等主要之古代典籍,究于何时成书,又由何人创作成书,虽然不易决定,但其中内容及一切观念,在孔子以前早已存在,却是不容争辩之定论。因此要探寻中国文化以至儒家思想的根源,不能从孔子开始,却必须从孔子以前的六经时代开始。

六经中之《乐经》,早已失传,但其他五经,则到现在仍然存在。而依据五经的记载,特别是《诗经》和《书经》两本书的记载,古代之中华民族,是深信一最高主宰之存在的。所以相信有神论,实在是中国文化之根,也可说是儒家思想之根。这些记载,对于我们的研讨,非常重要。

然而古代的中国人虽然相信独一无二的最高主宰之存在,是确确实实的有神论。但依据中国古代典籍的记载,又同时相信多神论,而对于最高主宰之一神,又往往不以神之名称之,却名之曰天、皇天、昊天、帝、上帝或皇天上帝等等。提到神这名辞时,反而以之与表示人死后而成之鬼字并称,而且鬼字更排在神之上,故曰鬼神。称鬼神时则指多神,但称天或上帝,则又在众神之上,是众神中之独一最高之神。是故中国哲学或文化学者,并不否认古代中国人相信一位至高无上而又独一无二的主宰。

近人冯友兰氏,谓《诗》、《书》、《左传》、《国语》中,言天帝之处甚多,多指有人格的上帝”,冯氏乃称之为“主宰之天”。他又说:“《诗》、《书》、《左传》、《国语》中所谓之天,除指物质之天外,似皆指主宰之天。《论语》中所说之天,亦皆主宰之天也。”均见冯著《中

国哲学史》55页)胡适在他的《古代哲学史》中,亦承认“古代把天看作有意志、有知识、能喜能怒的主宰。”(胡适《古代哲学史》56页)而吴康在《诸子学概要》中,更明明白白地说“诗书中所云天、或帝、或上帝,皆人格化之最高主宰,乃宗教上之天,同于西方基督教或犹太教等之上帝(神)也。”(吴著《诸子学概要》3页)

以上所引述的,大约可以代表基督教以外一般学人的意见。至若根据罗光大主教的研究,更认为“中华民族的老祖宗所敬的天,是一位至上的神”;而在甲骨文中,根据许多专门学者的研究,便已发现了许多帝字,作为代表唯一的神。”(罗著《中国哲学大纲》14页)由此可见,远在上古之世,中华民族,便已相信一位最高主宰之存在了。

罗光大主教更继续说:“到了周朝,中华民族已有文据,这些文据是中国的五经。五经书里,最高神明虽也称为帝,然称为天的次数更多。《书经》在廿九篇中用天字,在十二篇中用上帝,在四篇中用帝,在三篇中用皇天,在一篇中用皇帝及皇天上帝。《诗经》则在十九首诗里用天字,在十二首诗中用昊天,在九首诗里用帝,在八首诗中用上帝,在四首诗里用旻天,在一首诗里用昊天上帝。这些不同的名称,同是指的最高的神,即甲骨文的帝。”(罗著《中国哲学大纲》15页)根据这些记载,则古代的中国人相信最高主宰之存在,实在无可置辩,而有神论乃中国文化之根,更是毋庸置疑的了。

主宰之天与耶和华上帝

古代的中国人,不独相信一位不以神称之的最高之神,并且以

之为至高无上，独一无二的主宰。而对于此一位主宰，更有相当清楚而又正确之初步认识，甚至与基督教《旧约圣经》对耶和华上帝的解释相当类似。我们认为中国文化的根源，有不少与基督教信仰相似相近的地方，其故即在于此。

中国人称之为天或皇天、上帝等等之最高主宰，是威严无极的。既有最大之权能，亦有最善之品德。有思想、有意志、有希望、有感情、有行动。因此不论基督教内外的学者，均承认中国人所信的主宰之天，乃一位人格神，与耶和华上帝相类似。如《诗经》载云：“皇矣上帝，临下有赫。”（《诗经·皇矣》）谓上帝乃威严无极，无所不在也。又云：“上帝临女（汝），无贰尔心。”（《诗经·大雅》）谓上帝监察人心，无所不知也。《书经》载云：“天命不易。”（《书经·大雅》）谓上帝之真实无妄，永不更易也。又云：“皇天无亲，惟德是辅。”（《书经·蔡神之命》）谓上帝之注重道德，无所偏私也。《书经》载云：“惟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书经·伊训》）谓上帝之公义也。又云：“天亦哀于四方民。”谓上帝之仁慈也。又《诗经》载云：“天作高山，大王荒之。”（《诗经·周颂》）谓上帝之创造万物也。又云：“天生烝民，有物有则。”谓上帝之创造人类也。凡此所言，对于上帝之本质、属性与作为，确与《旧约圣经》中所述说之耶和华上帝相近似。

然而相近未必相同，相似更不是相等。中国古籍所载之上帝，虽然有不少地方与基督教所信之上帝相近似；但也有好些地方是彼此相差异的。其中最主要之一点，是中国文化对上帝的认识，只是一位一体；但基督教对上帝的信仰却是三位一体。中国固有的文化思想，只认识上帝之超越性，而仍未认识上帝之贯注性与内蕴性；而基督教则信仰上帝既有超越性，但同时亦相信上帝具有贯注

性与内蕴性，这却是基督教信仰与儒学思想最大差距之处。

然而相差未必相违，相异亦未必相反。我们认为中国固有文化与基于中国固有文化而来的儒家思想，虽然在一方面与基督教彼此相差相异，但在另一方面却又相近相似，所以是可以相互融会的。即使未能彼此融会，但若能彼此互相对谈，增进了解，则对基督教在中国之发展，以至对中国文化之改进，亦将蒙受其益。

三类启示

中华基督教神学，乃以阐释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之上帝为主。以融贯神学的立场论述儒家思想，便是以三位一体上帝的信仰以论述儒家思想，目的只是要使之‘成全’而并非‘废掉’。中国固有文化的根源相信主宰之天的存在，所以有神论乃中国文化之根。基督教使儒家思想回到中国固有文化的有神论之路，而绝非毁灭中国文化。而使用三位一体的信仰以论述中国文化，更是要帮助中国人对上帝有更完全的认识。而对上帝有更完全之认识，则正是‘成全’中国文化最主要的途径。

就基督教的信仰说，人对上帝之认识，固在于人之努力追寻，但更要靠上帝之对人启示。依据基督教的信仰，上帝对人的启示，约略分析起来，有三大层面。一是一般启示；二是特殊启示；三是完全启示。基督教除一般启示外，又注重特殊启示与完全启示。然而特殊启示与完全启示，只是补足与成全一般启示，而并不将之推翻与废掉。

一般启示来自人心与自然。《罗马书》载说：“上帝的事情，人

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上帝已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罗一 19、20）这便是一般启示。

至于特殊启示，则基督教认为最重要的是《新旧约圣经》。因为“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上帝的人得以成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三 16、17）基督教相信圣经虽是人手所写，但却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上帝的话来。”（彼后一 21）圣经乃是人“被圣灵感动”写出来的书，所以是特殊启示。

可是除此以外，更有完全启示，是即“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约一 14）的圣子基督。因为“从来没有人看见上帝，只有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一 18）所以耶稣基督说：“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约十四 10）又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十四 9）人看见了耶稣基督，便看见了不能看见的父上帝，所以我们乃称之为完全启示。

从基督教的信仰看，儒家思想大部分都从一般启示而来，我们以融贯神学为基石以论述儒家思想，便是企图以特殊启示与完全启示以补一般启示之不足，并藉以使中国文化更趋完美以达致成全之目的。

三 宗教思想之转化与异化

有宗教思想而无宗教组织

古代的中国，虽然有相当明显甚至是异常浓厚的宗教思想，相信一公义而又仁慈的主宰之天，以之为至高无上而又独一无二的神灵，但却一直都没有宗教性的民间组织，没有教主，也没有教制、教条、教规、教义等等设立。有宗教思想之存在而又没有民间宗教之有形组织，可说是中国古代社会最主要之特色。近代不少学人，所以会断定无神论乃中国固有文化之根，便是此故。

其实古代中国并非没有宗教信仰，不过此一宗教信仰，逐渐转化、异化为政教合一的帝王政制与以人代天的伦理教化而已。没有可见的宗教组织，只是形而下的现象；至于形而上的宗教本质，

却是仍然存在的。以帝王专制为主流的政统与以伦理教化为中心的道统，其实都有宗教意味在其中。而凡此政统与道统的思想意识，也都与中国自古以来一直相信的主宰之天，有极其密切之关系。

古代之中国，不独相信主宰之天的存在，甚至称之为上帝。而且尊天、畏天、法天以至实行祭天之礼，与古代希伯来民族对耶和华上帝的信仰，几乎无甚差异。如《诗经》载云：“皇矣上帝，临下有赫。”（《诗经·板》）此畏天也。《易经》载云：“天生神物，圣人则之；天地变化，圣人效之。”（《易经·系辞上》）此法天也。不独如此，而且自古以来，中国便有祭天之礼，称为“郊祀”。意思是在郊外向天祭祀之谓。《礼记》载云：“郊之祭也，迎长日之祭也，此南郊祭天也。”（《礼记·郊特牲》）又云：“周礼之法，郊天燔柴为始。”（《礼记·郊特牲》）此即中国古代祭天之礼。

以天子为天之代表

作为最高主宰之天，既有最大之权能，尊之、畏之、法之，自是当然之理。可是举头仰望巍巍之高天，所谓最高主宰，却又无形可见，无声可听，则人如何能知其旨意如何，从而尊之、畏之、法之以至祭祀之呢？此则确是一大问题。在此一情形下，以武力与权力统治天下百姓的君王，奉天之命以代天行道，代天治民的思想，乃油然而生。因此《书经》便有“天祐下民，作之君、作之师”之言。（《书经·泰誓上》）君王既受天之所命，超越于任何人之上，更可作为天之代表以治理百姓，所以应有“天子”之称，以显示其特殊地

位。因此《礼记》便载说：“君天下曰天子。”（《礼记·曲礼》）

天既为至高无上而又独一无二的主宰，而“天子”又为此主宰在地上之唯一代表，则“天子”亦应该是至高无上之主宰，自是毫无疑问。从此以后，“君天下”之“天子”，乃逐渐取天之位而代之，所以《左传》便有“君，天也”的记载。于是天为人之君，君为人之天的观念，乃逐渐形成以至于牢不可破。手握军权、政权、治权的君王，乃兼有最高之神权。政治与宗教，逐渐混为一体。盖君者天也，天者君也。在这样的情形下，哪里还会有人敢于另立宗教组织，奉天为主，与高高在上的天子分庭抗礼呢？中国自古虽有宗教思想以至宗教信仰，但却一直没有民间之宗教组织，其故乃在于此。

古代中国“君天下”之“天子”，不独是政治上至高无上之君王，而且是宗教上独一无二之教主，而其所具有之政权与神权，则皆由主宰之天所赐，此即所谓政教合一。《书经》载云：“皇天眷命，奄有四海。”（《虞书·大禹谟》）可见“天子”所以有天下，乃“皇天”上帝之命。因而《诗经》便载说：“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诗经·北山》）。这便是天子所以握有政权治权的因由，亦为专制政体之主要基石。至若天子所以能握有最大之神权，则最主要之原因，乃由于普天之下，只有天子一人独有祭天之特权，别人不容过问。《礼记》载云：“天子祭天地，诸侯祭社稷。”（《礼记·礼运》）又载云：“凡祭，有其废之，莫敢举也；有其举之，莫敢废也。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淫祀无福。”（《礼记·曲礼》）由此可知，“君天下”之“天子”，不独是政治的君王，亦是宗教的教主，政权神权，集于一身，所以中国固有的君主专制，其实是政教合一的政体，而作为君王的天子，不论其政权与神权，又均由对主宰之天之宗教信仰转化与异化而来。这便是中国自古以来的政统